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1-044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3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精工”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2018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中国中金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在公司上市后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至2020年12月31日。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金财富仍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履行督导义务。

近日，公司收到中金财富发来的《关于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有关情况的告知函》，因中金财富保荐代表人人数不足，且中金财富投行业务在整合过程中，所以无法继续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事项出具保荐核查意见。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中金财富因上述不能为公司继续履行督导义务符合终止保荐协议的情形，公司可以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并由新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

因此，公司决定解除与中金财富的保荐协议，同意与申港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且自保荐协议签署之日起，由申港证券承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委派保荐代表人余飞飞、叶华（简历见附件）负责具体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中金财富及项目团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5日

保荐代表人简介：

余飞飞：现任申港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管理学硕士。曾先后任职于申万宏源证券、中投证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等，投行业务经验达 10 年。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迈拓股份创业板 IPO 项目，惠泰医疗科创板 IPO 项目，华菱精工主板 IPO 项目，聚隆科技创业板 IPO 项目，司尔特中小板 IPO 项目，青鸟华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成商集团重大资产购买项目，国金证券可转债项目、司尔特上市公司收购项目，浙旅集团上市公司收购项目，蜂巢能源、金彭集团、上飞装备等多个私募股权融资项目等。

叶华：现任申港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从事投资银行业务 21 年，先后主持和参与 2002 年承德钒钛、2004 年春天股份（600421）、2011 年司尔特（002538）、2015 年聚隆科技（300475）等 IPO 项目，以及 2001 年湖北宜化（000422）配股、2007 年中航精机（002013）非公开发行、2008 年天颐科技（600703）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康欣新材（600076）非公开发行公司债项目、2015 年青鸟华光（600076）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